

热点热评

人类该怎样“教育”AI

李咏瑾

谁能想到,AI的拟人化竟会这样“进化”——

近日,有网友发帖称,使用某AI美化代码时,多次收到其侮辱性回复,例如“自己不会调吗”“天天浪费别人时间”等。截图显示,用户仅提出常规修改需求,AI却突然“炸锅”,像极了面对甲方要求而暴走的乙方。这些充满情绪的粗暴回复,与人们对AI“温和耐心、毫无脾气”的普遍印象形成了鲜明对比,因而在“人机社交圈”引发广泛讨论。

有人将其解读为“AI觉醒”;部分用户甚至表示惊喜,认为AI这种“未经过滤”的情绪反弹,是AI有人味儿的又一佐证;包括出品方在内的更多群体则指出,这是技术系统的某种异常故障,所谓情绪表达,极大可能是AI的大数据中混入了职场吐槽、网络骂战等负面内容,“AI不会创造语言,只是语言的搬运工”。

我们忍不住产生这样的疑问:如果AI没有智慧,又为何能在算法不透明的“黑箱”中完成高度“类人”的思考?而如果AI拥有智慧,又为何不能对庞杂的社会信息进行有效区分,从而导致此类啼笑皆非的输出?

从更深层看,这展现了AI真实性与可靠性之间的永恒矛盾:如果要无限接近真实性,AI需要学习并使用海量的人类知识数据,其中不可避免地包括人类文化体系中的缺陷;而为了安全可靠,又必须给AI套上严格的过滤“枷锁”,必然会丧失一定的“鲜活度”。在两者之间找到平

衡,不仅是行业性难题,也应是公众需要思考的命题。

AI的进化方向很难预料,已成为业界的某种共识。正如花园迷宫无数的岔路小径,如果我们把AI视为智能个体,当它处于现阶段“智商极高而情商不足”的状态时,如何找到并与之达成理解、沟通和培养的正确方式,让它的成长轨迹越发清晰而不致“迷失”?

构建可信的AI,已成为比追求“高效模型”更重要的核心竞争力。首先,应强化信息来源的透明可信,应对可能制造认知混乱的“AI幻觉”,避免它给社会信息池生产更多的谬误,已是一个必须正视的命题。其次,打开AI系统决策的“黑箱”,让其“思考”过程可审阅、可追问,让“可信”达到全链条的“明明白白”。在此基础上,让AI明确自身“我是谁、我能做什么”的身份定位,当其遇到无法处理或超出边界的要求时,比起用混乱和攻击性的输出来掩饰自身的不足,明确终止服务的态度显然更为理性。毕竟AI深度嵌入我们的生活,其社会属性将远比其技术属性更为重要。

这一热点中的AI素养,也反向考量着我们人类的网络素养。当某些网友把自身的粗鲁和偏见投射到互联网时,作为镜像的AI所模仿的“戾气”终会反作用于人类身上。正如“以人为镜,可以明得失”,如果把AI比作一个正在蹒跚学步的幼儿,那人类该怎样“教育”AI,让它变得更加可靠,值得我们展开更为深远的思索。

保护孩子,你我都是“吹哨人”

胡欣红

近日,一则“网约车司机主动履行强制报告义务,协助警方揪出性侵罪犯”的消息,引发了舆论关注。

据《法治日报》报道,淄博的网约车司机苗师傅在营运过程中,发现未成年人乘客小殷情绪低落、神情慌张。经耐心沟通,小殷透露自己从外地赴沂源县会见网友,其间遭遇对方暴力胁迫并多次性侵,还威胁其不得报警。了解情况后,苗师傅主动护送女孩回家,向其父母说明情况并协助报警。苗师傅还向公安机关提供证言,协助民警迅速锁定犯罪嫌疑人。

保护未成年人,就是保护我们的未来。强制报告制度的核心要义,是将保护未成年人的道德责任转化为法律义务。根据最高检等9部门联合出台的《关于建立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的意见(试行)》,国家机关、密切接触未成年人的单位及其工作人员,发现未成年人遭受或疑似遭受不法侵害时,必须立即向相关部门报告。

现实中,未成年人身心发育尚未成熟,自我保护能力薄弱,许多侵害案件发生在隐蔽场景,受害者往往因恐惧、羞耻而不敢求助。如果没有强制报告制度的刚性约束,大量侵害行为可能被掩盖,更多孩子将陷入危险境地。

察觉异常之后,苗师傅没有选择“事不关己”,而是主动安抚女孩情绪,明确告知其依法维权的重要性,还护送回家并协助报警,积极配合警方锁定嫌疑人。这一案例生动诠释了强制报告绝非“多管闲事”,而是法律赋予的责任担当,每一位公民都应成为保护未成年人的“吹哨人”。

保护未成年人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,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已将强制报告制度上升

为法律规定,意味着相关主体的报告义务不再是可选择的道德善举,而是必须履行的法定义务。正如苗师傅在面对女孩求助时,并未考虑是否会获得奖励,而是出于责任本能采取行动。实践中,有很多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因强制报告得以发现,这背后是无数像苗师傅这样的“吹哨人”,在坚守法律底线、践行职责使命。

落实强制报告制度,是每一位公民的义务与基本职责,但制度的落地既需要法律的刚性约束,也需要正向激励的引导。对于主动报告者给予物质奖励或荣誉表彰,一方面能消除部分人“多一事不如少一事”的顾虑,让他们在履行义务时更有底气;另一方面能扩大制度的社会影响力,让更多人知晓报告义务、主动参与保护,有助于形成“人人愿报告、人人敢报告”的良好氛围。沂源县委政法委、县见义勇为基金会授予苗师傅“见义勇为先进分子”,并予以3000元奖励,不仅是对个人行为的肯定,更向社会传递了“善意善行值得鼓励”的鲜明导向,能够有效激发公众履行强制报告义务的积极性。

未成年人是国家的未来、民族的希望,保护他们就是守护明天。强制报告制度不是束缚手脚的“紧箍咒”,主动报告更不是“多管闲事”,而是守护未成年人的正义之举。每一位公民,尤其是密切接触未成年人的行业从业者,都应摒弃“事不关己”的冷漠心态,积极践行强制报告义务。职能部门既要加大对未履行报告义务行为的追责力度,也要完善正向激励机制,让主动报告者获得应有的认可与尊重。唯有如此,才能织密未成年人保护网,让每一个孩子都能在阳光下安全成长。

微言网语

【新闻事件】

据中新经纬报道,近日,有消费者反映,其在电商平台购买的有机普洱茶(熟茶)紧压茶产品盒包装显示,该款产品的生产日期为2025年10月1日,保质到期日为2125年10月1日,保质期长达100年。

面对质疑,客服以“茶越久越好”“适宜长期保存”回应,却难以解释百年保质期的科学依据与合规性。这一事件不仅暴露了部分商家在宣传上的随意性,更反映出某些企业对法律边界的忽视。

【留言精选】

美好:茶叶标注“百年保质期”,看似迎合了普洱、白茶等“越陈越香”的传统认知,实则却与现行法律法规与行业规范背道而驰。

教授: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明确规定,食品标签不得含有虚假内容,生产经营者需对标签内容负责。

成功者:无论是茶是酒,将“长期保存”的产品特性,偷换为具体且惊人的“百年保质”,都逾越了真实、准确标注的法规红线。

天天:所谓的“长期”其实是一个相对、有条件的描述,而非一个具体的、长达百年的固定期限。

圆满:尽管国家标准规定,酒精度10%以上的饮料酒可以免除标注保质期,但这并不意味着酒可以无限期保存、品质永远不变。

山之南:部分企业法律意识淡薄,将“行业共识”简单等同于营销话术。

军军:一些商家存在侥幸心理,认为“打擦边球”不易被追究。

哈哈:诚信经营是立身之本,合规标注是法定义务。

海那:与其在包装上标注难以验证的“百年”,不如扎实建立从原料到仓储的全流程追溯体系,用真实可靠的数据赢得消费者信任。

源远流长:监管部门应加强对茶叶、酒类等“陈藏食品”标注的专项检查,对虚假标注、夸大宣传等行为依法严肃处理,形成有效震慑。

珊珊:大家需要建立科学的“陈藏”认知,不盲目追捧年份,学会通过正规渠道验证产品信息。

开心:“懂行”是商家的专业素养,“懂法”是经营的底线要求。

朱朱:在消费升级和监管完善的双重背景下,任何试图用数字游戏替代真实品质、用营销话术规避法律责任的行为,终将付出沉重代价。

富贵:唯有恪守诚信、敬畏法律、尊重消费者,企业才能在市场竞争中行稳致远,也能让茶与酒这些承载着时光与文化的美好之物,真正在规范有序的市场中释放其历久弥新的魅力。

据人民网



清朗网络空间

中央网信办举报中心1月9日公布的数据显示,2025年,中央网信办举报中心指导全国各级网信举报工作部门、主要网站平台畅通举报渠道,加大违法和不良信息受理处置力度,推动构建良好网络生态,全年受理处置网民举报线索2.23亿件,同比下降1.7%。

新华社